

# 舞阳县 2026 年小麦促弱转壮项目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舞采公开采购-2026-4

采 购 人：舞阳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果山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三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18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23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33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舞阳县 2026 年小麦促弱转壮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舞阳县2026年小麦促弱转壮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3月3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舞采公开采购-2026-4

2、项目名称：舞阳县 2026 年小麦促弱转壮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总 预 算：5144579.1 元；包 1 预算：694620 元；包 2 预算：660960 元；包 3 预算：692217.9 元；包 4 预算：649026 元；包 5 预算：668610 元；包 6 预算：612000 元；包 7 预算：555145.2 元；包 8 预算：612000 元。

最高限价：5144579.1 元；包 1 最高限价：694620 元；包 2 最高限价：660960 元；包 3 最高限价：692217.9 元；包 4 最高限价：649026 元；包 5 最高限价：668610 元；包 6 最高限价：612000 元；包 7 最高限价：555145.2 元；包 8 最高限价：612000 元。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采购约 33.63 万亩小麦促弱转壮统防统治物资及作业服务，详见采购文件采购需求。

5.2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 8 个包. 其中：

包 1：保和乡 45400 亩小麦促弱转壮统防统治物资及作业服务采购；

包 2：保和乡 20000 亩，孟寨镇 23200 亩小麦促弱转壮统防统治物资及作业服务采购；

包 3：孟寨镇 43000 亩，舞泉镇 2243 亩小麦促弱转壮统防统治物资及作业服务采购；

包 4：吴城镇 40000 亩，国营农场 1020 亩，园艺场 1400 亩小麦促弱转壮统防统治物资及作业服务采购；

包 5：吴城镇 25000 亩，九街镇 18700 亩小麦促弱转壮统防统治物资及作业服务采购；

包 6：马村乡 40000 亩小麦促弱转壮统防统治物资及作业服务采购；

包 7：马村乡 23200 亩，章化镇 13084 亩小麦促弱转壮统防统治物资及作业服务采购；

包 8：九街镇 40000 亩小麦促弱转壮统防统治物资及作业服务采购；

5.3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4 质量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达到国家相关执行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完成配送货物和飞防作业。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供应商所提供肥料产品需提供产品的肥料登记证（免于登记的产品除外）或农业农村部备案号；所供农药产品需提供产品的“三证”（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批准证书或生产许可证、农药产品标准证），并在有效期内，且供应商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农药经营许可证；

3.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附件 3，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或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近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a.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b.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每个投标人可同时投报多个标段，但只能中标一个标段；按照先中即中，后中放弃的规则执行。**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 3 月 11 日至 2026 年 3 月 17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 CA 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 售价：0 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3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3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luohe.gov.cn/>），投标人无需到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 投标人的响应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

3. “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 4、代理费用的收取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的收费标准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中标服务费。

收取金额：包 1：11809 元；包 2：11236 元；包 3：11768 元；包 4：11033 元；包 5：11366 元；

包 6：10404 元；包 7：9437 元；包 8：10404 元。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舞阳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漯河市舞阳县海南路

联系人：焦女士

电 话：16639558998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果山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漯河市西城区长江路与翠华山路交叉口鲁明大厦 B 座 1423 室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15639550533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15639550533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舞阳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漯河市舞阳县海南路 联系人：焦女士 电 话：16639558998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果山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漯河市西城区长江路与翠华山路交叉口鲁明大厦B座1423室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15639550533
1.2.1	项目名称	舞阳县2026年小麦促弱转壮项目
1.2.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采购约33.63万亩小麦促弱转壮统防统治物资及作业服务，详见采购文件采购需求。
1.3.2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7日内完成配送货物和飞防作业。
1.3.3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4	质量要求	满足采购人要求，达到国家相关执行标准。
1.4.1	申请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0日前，逾期不再接收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等明确做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2.2.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b>2026 年 3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b>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1	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完成承诺，其作为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违背相关承诺的投标人，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相应要求盖章处用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 2、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应签字或盖章。 3、投标文件除授权委托书的其他位置，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7.4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
4.2.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4.2.4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5.2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有关人员姓名 (3) 公布投标人名称 (4) 投标人远程解密其投标文件 (5) 公布唱标信息 (6) 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1 名及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除采购人代表外，其他专家开标前依法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p>评标专家评标方式：</p> <p>（1）根据漯发改【2020】134 号文规定，采用分散评标，同一项目评标专家分散在不同评标室独立卡位在线评标。</p> <p>（2）根据漯财购【2023】5 号文规定，采用远程异地评标。</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 3 名
8	重新招标	<p>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p> <p>（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p> <p>（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p>
9	纪律和监督	<p>1、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p> <p>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p> <p>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p> <p>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p> <p>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p> <p>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p> <p>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p> <p>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p> <p>5、投诉</p> <p>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5144579.1 元；包 1 最高限价：694620 元；包 2 最高限价：660960 元；包 3 最高限价：692217.9 元；包 4 最高限价：649026 元；包 5 最高限价：668610 元；包 6 最高限价：612000 元；包 7 最高限价：555145.2 元；包 8 最高限价：612000 元。 注：若投标人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10.2	中标公告	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站上公告，公告时间为 1 个工作日
10.3	开标方式	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投标文件解密等。
10.4	招标文件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5	核实信用承诺函	采购人有权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要求中标人提供证明材料，以核实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人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七十九条规定，处以招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10.6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 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

		<p>的贷款服务。</p> <p>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10.7	未尽事宜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8	其他事项	<p>1.1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p> <p>1.2 开标会议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可以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同 ID 的未加密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由招标代理授权后自行导入到开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非同 ID 的，导致不能导入投标文件的，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p> <p>1.3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投标人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p> <p>1.4 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下载）编制投标文件，由此产生的解密失败等一切后果自行承担。</p> <p>1.5 注意事项：</p> <p>关于 CA 锁 PIN 码，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错误口令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投标人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由投标人负责。</p> <p>特别提醒：</p> <p>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特别说明如下：</p> <p>2.1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p> <p>2.2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p> <p>2.3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投标人不</p>

	<p>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p> <p>2.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p> <p>2.5 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确认开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p> <p>2.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p> <p>2.7 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p> <p>2.8 投标文件唱标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在线签章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投标人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确认开标操作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确认开标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p> <p>2.9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确认开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p> <p>2.10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品茗</p>
--	--

	<p>驱动和 VLC 播放器（可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p> <p>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p> <p>2.11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p> <p>2.13 交易中心工作时间</p> <p>上午 9：00—12：00 下午 14：00—17：00CA 锁办理、延期相关事宜： 0395-2969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p> <p>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 13939506152 QQ 群：465366072</p>
--	--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范围、合同履行期限、质量要求和项目地点

1.3.1 本招标项目的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项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格条件，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6)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法人及两个以上法人，具有投资参股关系和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在本项目中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的；

(7)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提交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的。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 1.11 分包

不允许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采购需求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0 日前，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询问与质疑”栏目中提出。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网站信息，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承诺函
- (5) 资格审查资料
- (6) 技术部分
- (7) 综合部分
- (8) 其他材料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参照国家最新规定、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等，结合本项目具体特点和技术要求、自身综合实力、市场行情等自行报价。

3.2.2 本项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各类市场因素、风险和国家政策规定，进行自主报价。投标人的报价为项目合同履行期限内所提供的全部服务所需要的一切费用。

3.2.3 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建设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因素。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3.4 投标承诺函

3.4.1 投标承诺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完成承诺，其作为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违背相关承诺的投标人，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 3.5 资格审查资料

为使投标人在中标后具有履行合同的资格和能力，投标人应提供合法的资格文件，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

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投标有效期、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代表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网上递交：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投标文件解密等。

###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投标人名称
- (4) 投标人远程解密其投标文件

(5) 公布唱标信息

(6) 开标结束。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业主评委及相关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相关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其视为放弃，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予以赔偿。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其损失。

## **8. 重新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综合评分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p>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p>
	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其他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p><b>注：资格审查资料除信用查询页面外，供应商需将其余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上传登记以便代理机构查询核实，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或响应文件内复印件与所提供证明材料不一致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b></p>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p>投标人名称</p> <p>与营业执照一致；</p>
	符合性评审标准	<p>投标内容</p> <p>符合本次招标内容</p>
	符合性评审标准	<p>投标函签字盖章</p> <p>加盖单位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p>
	符合性评审标准	<p>投标文件格式</p> <p>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p>
	符合性评审标准	<p>投标承诺函</p> <p>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p>
	符合性评审标准	<p>合同履行期限</p> <p>合同签订后7日内完成配送货物和飞防作业。</p>
	符合性评审标准	<p>投标报价</p> <p>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p>
	符合性评审标准	<p>质量要求</p> <p>满足采购人要求，达到国家相关执行标准。</p>
	符合性评审标准	<p>投标有效期</p> <p>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p>
<b>条款</b>	<b>条款内容</b>	<b>编列内容</b>
2.2	<p><b>分值组成</b></p> <p><b>（总分100分）</b></p>	<p>投标报价：30分</p> <p>技术部分：55分</p> <p>商务部分：15分</p>

<p>投标报价 (30分)</p>	<p>投标报价 (30分)</p>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投标报价以含税价参与计算得分。</p> <p>注：1.有效供应商是指通过符合性审查，未被废除投标资格的供应商；</p> <p>2.如评审小组一致认为最低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性时，评审小组有权通知供应商进行书面解释。如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评审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视为该供应商报价低于成本价，不参与计算。</p> <p>（根据财库[2022]19号）文《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灤财购[2022]8号文《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1）本项目供应商价格扣除比例为10%，评标专家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p> <p>（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根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p>
-----------------------	-----------------------	---

		<p>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同一产品，小微、监狱、残福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技术部分 (55)分	技术参数及响应 (10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指标响应情况，判断所投货物技术指标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得满分 10 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扣 2 分，在 10 分基础上扣完为止。
	供货保障措施 (9分)	投标人具有对药肥和农药及无人机作业供货保证措施合理方案：供货、运输方案全面、合理、措施有保障，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9 分； 供货、运输方案合理、有保障措施，符合采购要求的，得 6 分； 供货、运输方案基本符合采购要求的，得 3 分； 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包装、运输制度 (9分)	投标人对药肥和农药供货包装、运输制度完整、科学、合理的，非常具有针对性的，得 9 分； 投标人对药肥和农药供货包装、运输制度完整、科学、合理的，具有针对性的，得 6 分； 投标人对药肥和农药供货包装、运输制度完整、科学、合理的，针对性一般的，得 3 分。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技术培训方案 (9分)	投标人须对甲方指定现场人员对药肥和农药使用及无人机作业进行一定的技术培训，针对该项目设定专门的技术培训方案，技术培训方案清楚了且高效可行的，得 9 分； 技术培训方案清楚高效的，得 6 分； 技术培训方案清楚明了基本可行的，得 3 分。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安全保障措施 (9分)	药肥和农药安全保障措施和农药包装回收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打分。方案详细、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得 9 分； 方案详细、合理，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6 分； 方案不够详细、合理，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3 分。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应急预案(9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全面的关于突发事件、极端天气、临时性工作等应急预案的，得 9 分； 应急预案详尽、合理、可操作性强、保障措施全面可靠的，得 6 分； 提供的预案内容明显缺失或缺乏明显合理性的，得 3 分； 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综合部分 (15分)	类似业绩 (5分)	投标人提供 2022 年以来药肥或农药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 2.5 分，最多得 5 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售后服务 (6分)	(1) 有完善的售后服务计划、稳定的售后服务队伍, 内容齐全全面可行的, 得 6 分; (2) 有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队伍, 内容安排较为合理的得 3 分; (3) 有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队伍, 内容安排基本合理的, 得 1 分;
	合理化建议 (4分)	(1) 建议切实可行并具有一定的措施的得 4 分; (2) 建议基本可行并具有一定的措施的得 2 分; (3) 针对本项目提供合理化建议的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
<p><b>注: 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 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 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b></p>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 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 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 按照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以上全部相同的, 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故本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统一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 (资格审查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进行审查) 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 其投标将被否决。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其投标将被否决: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 (2)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或被授权代表未按时参加会议的, 被授权代表未出示委托书的;

(4) 投标文件附加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5) 投标文件不写投标报价或投标报价超过招标预算价的；

(6)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7)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8) 投标行为违反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计算过程中分值的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综合标评审得分等于所有评委综合标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3.2.4 投标人最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技术部分得分+综合标得分。

3.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名，综合评分相等时，按照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标段	采购明细	单位	数量(亩)	套餐单价(元/亩)	招标金额(元)	防治区域及面积
1	无人机作业费+药肥	亩	45400	15.3	694620	保和乡 45400 亩
	戊唑咪鲜胺, 水乳剂, 总含量 40%, 亩用量 25g (或 ml)					
	联苯噻虫胺, 悬浮剂, 总含量 25%, 亩用量 20g (或 ml)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 水剂, 含量氨基酸 $\geq$ 100g/L Zn+B $\geq$ 20g/L, 亩用量 100g (或 ml)					
	28-高芸苔素内酯, 可溶液剂, 总含量 0.01%, 亩用量 10ml					
	磷酸二氢钾, 晶体/粉剂 (闪溶/速溶), 总含量 99%, 亩用量 50g					
2	无人机作业费+药肥	亩	43200	15.3	660960	保和乡 20000 亩, 孟寨镇 23200 亩
	戊唑咪鲜胺, 水乳剂, 总含量 40%, 亩用量 25g (或 ml)					
	联苯噻虫胺, 悬浮剂, 总含量 25%, 亩用量 20g (或 ml)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 水剂, 含量氨基酸 $\geq$ 100g/L Zn+B $\geq$ 20g/L, 亩用量 100g (或 ml)					
	28-高芸苔素内酯, 可溶液剂, 总含量 0.01%, 亩用量 10ml					
	磷酸二氢钾, 晶体/粉剂 (闪溶/速溶), 总含量 99%, 亩用量 50g					
3	无人机作业费+药肥	亩	45243	15.3	692217.9	孟寨镇 43000 亩 舞泉镇 2243 亩
	戊唑咪鲜胺, 水乳剂, 总含量 40%, 亩用量 25g (或 ml)					
	联苯噻虫胺, 悬浮剂, 总含量 25%, 亩用量 20g (或 ml)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 水剂, 含量氨基酸 $\geq$ 100g/L Zn+B $\geq$ 20g/L, 亩用量 100g (或 ml)					
	28-高芸苔素内酯, 可溶液剂, 总含量 0.01%, 亩用量 10ml					
	磷酸二氢钾, 晶体/粉剂 (闪溶/速溶), 总含量 99%, 亩用量 50g					
4	无人机作业费+药肥	亩	42420	15.3	649026	吴城镇 40000 亩, 国营农场 1020 亩, 园艺场 1400 亩
	戊唑咪鲜胺, 水乳剂, 总含量 40%, 亩用量 25g (或 ml)					
	联苯噻虫胺, 悬浮剂, 总含量 25%, 亩用量 20g (或 ml)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 水剂, 含量氨基酸 $\geq$ 100g/L Zn+B $\geq$ 20g/L, 亩用量 100g (或 ml)					
	28-高芸苔素内酯, 可溶液剂, 总含量 0.01%, 亩用量 10ml					

	磷酸二氢钾，晶体/粉剂（闪溶/速溶），总含量 99%，亩用量 50g					
5	无人机作业费+药肥	亩	43700	15.3	668610	吴城镇 25000 亩， 九街镇 18700 亩
	戊唑咪鲜胺，水乳剂，总含量 40%，亩用量 25g（或 ml）					
	联苯噻虫胺，悬浮剂，总含量 25%，亩用量 20g（或 ml）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水剂，含量氨基酸 $\geq$ 100g/L Zn+B $\geq$ 20g/L，亩用量 100g（或 ml）					
	28-高芸苔素内酯，可溶液剂，总含量 0.01%，亩用量 10ml					
	磷酸二氢钾，晶体/粉剂（闪溶/速溶），总含量 99%，亩用量 50g					
6	无人机作业费+药肥	亩	40000	15.3	612000	马村乡 40000 亩
	戊唑咪鲜胺，水乳剂，总含量 40%，亩用量 25g（或 ml）					
	联苯噻虫胺，悬浮剂，总含量 25%，亩用量 20g（或 ml）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水剂，含量氨基酸 $\geq$ 100g/L Zn+B $\geq$ 20g/L，亩用量 100g（或 ml）					
	28-高芸苔素内酯，可溶液剂，总含量 0.01%，亩用量 10ml					
	磷酸二氢钾，晶体/粉剂（闪溶/速溶），总含量 99%，亩用量 50g					
7	无人机作业费+药肥	亩	36284	15.3	555145.2	马村乡 23200 亩， 章化镇 13084 亩
	戊唑咪鲜胺，水乳剂，总含量 40%，亩用量 25g（或 ml）					
	联苯噻虫胺，悬浮剂，总含量 25%，亩用量 20g（或 ml）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水剂，含量氨基酸 $\geq$ 100g/L Zn+B $\geq$ 20g/L，亩用量 100g（或 ml）					
	28-高芸苔素内酯，可溶液剂，总含量 0.01%，亩用量 10ml					
	磷酸二氢钾，晶体/粉剂（闪溶/速溶），总含量 99%，亩用量 50g					
8	无人机作业费+药肥	亩	40000	15.3	612000	九街镇 40000 亩
	戊唑咪鲜胺，水乳剂，总含量 40%，亩用量 25g（或 ml）					
	联苯噻虫胺，悬浮剂，总含量 25%，亩用量 20g（或 ml）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水剂，含量氨基酸 $\geq$ 100g/L Zn+B $\geq$ 20g/L，亩用量 100g（或 ml）					
	28-高芸苔素内酯，可溶液剂，总含量 0.01%，亩用量 10ml					
	磷酸二氢钾，晶体/粉剂（闪溶/速溶），总含量 99%，亩用量 50g					

合计			336247		5144579.	1	
----	--	--	--------	--	----------	---	--

### 亩用量套餐详细参数

序号	类别	药肥名称	剂型	包装规格 (ml 或 g)	亩用量 (g 或 ml)	有效成分总含量	登记作物	主要防治范围	备注	套餐单价 (元/亩)
1	作业费	无人机飞防								15.3
2	杀菌剂	戊唑咪鲜胺	水乳剂	1000	25	40%	小麦	小麦赤霉病, 纹枯病, 茎基腐病	登记作物范围应包含小麦, 且在登记有效期内	
3	杀虫剂	联苯噻虫胺	悬浮剂	1000	20	25%	小麦	蚜虫, 红蜘蛛	登记作物范围应包含小麦, 且在登记有效期内	
4	叶面肥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	水剂	5000	100	氨基酸 $\geq$ 100g/L Zn+B $\geq$ 20g/L	小麦	促进生长, 弱苗转强, 促进分蘖	登记作物范围应包含小麦, 且在登记有效期内	
5	植物生长调节剂	28-高芸苔素内酯	可溶液剂	500	10	0.01%	小麦	调节生长, 提高光合作用	登记作物范围应包含小麦, 且在登记有效期内	
6	肥料	磷酸二氢钾	晶体/粉剂 (闪溶/速溶)	1000	50	KH <sub>2</sub> PO <sub>4</sub> $\geq$ 99%, P <sub>2</sub> O <sub>5</sub> $\geq$ 52%, K <sub>2</sub> O $\geq$ 34%	小麦		登记作物范围应包含小麦, 且在登记有效期内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单位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输业 *			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10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

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

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本项目属于工业**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舞阳县 2026 年小麦促弱转壮项目物资供货合同

(\*标段)

采 购 人：舞阳县农业农村局

中标供应商：\*\*\*\*

舞阳县农业农村局（甲方）就 2026 年小麦促弱转壮项目物资进行了公开招标采购（采购编号：舞采公开采购-2026-\*\*），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乙方）为\*标段中标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 一、合同标的

名称	有效成分	剂型	规格及数量	每亩用量	总面积(亩)
无人机飞防作业	-	-	-	-	
			**g（或 ml）/瓶，共****g/****瓶	**g	** **亩
			**g（或 ml）/瓶，共****g/****瓶	**g	
			**g（或 ml）/袋，共****g/****袋	**g	
			**ml/瓶，共***ml/***瓶	**ml	

#### 二、合同价格

1、合同总金额（大写）：\*\*\*\*\*元；（小写）：\*\*\*\*\*元。

2、本合同价格为中标金额（含运输及税费等所有费用）。

#### 三、物资的质量技术标准及损害赔偿

1、采购物资的质量技术标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

2、如因乙方物品供应时间和质量原因，导致农民损失，乙方负全责，并予以赔偿，情节严重、影响较大的，乙方负法律责任。

#### 四、履行期限及地点

1、配送时间：乙方在合同签定后，按甲方通知配送时间，于 2026 年\*月\*日至\*月\*日\*个工作日内全部完成物资配送；配送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2、乙方负责将采购标的物资送到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必要费用。

#### 五、付款方式

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提供全额发票后一次性支付合同货款（大写）：\*\*\*\*\*元；（小写）：\*\*\*\*\*元。

#### 六、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名称、有效成分、剂型、规格、数量和质量不合规定，并当面向乙方提出异议，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质量部分的货款。

2、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当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七、飞行要求

1、飞行参数设置。综合考虑植保无人飞机机型、下压风场、施药液量等因素，合理设定飞行参数，确保喷雾均匀、无重喷漏喷、飘移损失小且小麦植株无折损。防控作业时，环境风速应小于三级风( $<3.4\text{m/s}$ )，施药液量 2—3 升/亩，飞行速度不应大于  $7\text{m/s}$ ，飞行高度(离小麦冠层的高度)2—4m;作业时适当叠加喷幅、增加作业航线，保证喷幅边缘有足够的药液沉积量;施药后如遇雨，应及时补治。不同机型施药参数不同，应结合实际调整，大规模施药前须开展作业均匀性和稳定性试验。

2、飞行作业要求。

(1) 飞防作业前，要调查施药区域周边环境、确定施药边界，综合评估潜在风险，防止雾滴飘移造成非靶标生物毒害和周边作物药害。如作业区域周边有易产生药害的敏感作物或水产养殖、养蜂、养蚕等区域。

(2) 作业人员应持证上岗，穿戴必要的防护用品；起降作业时，应远离障

碍物和人员；作业人员应处于喷雾的上风位，严禁在施药区内穿行，作业时禁止吸烟及饮食。

(3) 飞防作业后，乙方将所有废弃物集中回收，不能留在当地造成危害。

(4) 飞行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都由乙方全权负责，如需甲方协调的，需提前与甲方沟通或提出申请。其他飞行要求参照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

## **八、验收要求**

1、乙方提供物资的质量技术标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

2、乙方配送时，甲方现场监督，并履行相关手续。

## **九、违约责任**

1、乙方如不能按时完成标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标的 3% 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2、乙方产品给甲方造成损失的，除赔偿甲方损失外，乙方应向甲方承担损失 20% 的违约金。

## **十、不可抗力**

1、由于不可抗力，如火灾、地震、台风、洪水等自然灾害及其它不可遇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等，导致不能完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义务，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或双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48 小时内通知对方，并在其后 7 日内向对方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2、受不可抗力影响的签约一方或双方有义务采取措施，将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降低到最低程度。

## **十一、解决争议方式**

本项目采购及安装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行政主管部门协调，协调不成时，可向甲方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需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合同自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单位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乙方：

（单位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标段

#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承诺函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技术部分
- 七、综合部分
- 八、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 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为投标总报价、合同履行期限\_\_\_\_\_，质量要求\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该项目全部工作。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单位愿意履行投标文件中的一切优惠条件和承诺措施，并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3) 我方承诺在从规定的自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天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 我单位同意提供与招标有关的一切数据和资料，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唯一条件。

(5) 我方承诺若我方有幸中标，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项目地点	
质量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有效期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详细报价表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亩用量	包装规格	采购数量/ 面积 (亩)	单价 (元/亩)	总金额 / (元)
	.....						

表格可自行扩展

**注：**1. 以上内容仅供参考按实际供货填写。2. 若总价与单价不符，以单价为准。3. 选配/购项目不包括在本报价表内，应另附表说明（如有）。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联系方式）为我公司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证明。

附：后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四、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招标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 (二) 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①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 3）：

## 六、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 七、综合部分

格式自拟

## 八、综合部分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中小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醒：如果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认定标准的，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_\_\_\_\_, 属于\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_(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万元, 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 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 监狱企业证明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单位电子印章。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_\_\_\_\_标段招标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2：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附件 3：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企业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招标承诺；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中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